



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docsriver 文川网  
古籍书城  
入驻商家  
入驻商家 获得更多电子书  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

# 段祺瑞年谱

吴佩孚正传



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## 段祺瑞年谱

吴廷燮◎撰

## 吴佩孚正传

濑江浊物◎撰

中華書局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段祺瑞年谱/吴廷燮撰. 吴佩孚正传/濑江浊物撰. —北京：  
中华书局, 2007. 6

(近代史料笔记丛刊)

ISBN 978 - 7 - 101 - 05538 - 2

I. ①段…②吴… II. 吴… III. ①段祺瑞(1865 ~ 1936) -  
年谱②吴佩孚(1873 ~ 1939) - 传记 IV. K827 = 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30965 号

---

书 名 段祺瑞年谱  
撰 者 吴廷燮  
书 名 吴佩孚正传  
撰 者 濑江浊物  
丛书名 近代史料笔记丛刊  
责任编辑 张荣国  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 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  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  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  
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 
版 次 2007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 
2007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
规 格 开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  
印张 6 1/4 插页 2 字数 98 千字  
印 数 1 - 4000 册  
国际书号 ISBN 978 - 7 - 101 - 05538 - 2  
定 价 16.00 元

---

docsriver文川网  
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

# 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## 出版说明

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中华书局规划的大型史料丛刊之一种。限于当时条件,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只出版了少数品种,后归入《清代史料笔记丛刊》中。

随着中国近代史研究的逐步深入,近代史料的整理亟待加强,为满足学术界研究之急需,为更广大的文史爱好者了解和认识中国近世社会的真实面貌,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现予以恢复出版。

恢复出版后的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在原有规划的基础上,做出适当调整:

一、所收史料的时间断限,上至 1840 年鸦片战争发生,下至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之前。

二、考虑到近代史料的丰富多彩,本丛刊除收录具有较高史料价值的笔记之外,对于确能反映当时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真实情况的随笔、日记、年谱及其他原始资料,亦予以选

择性的辑录。

三、本丛刊所收史料，以一种或数种为一册，尽量保持其原貌，在每种史料前，均由整理者撰写说明文字一则，指明史料来源、版本情况及内容提要。

四、本丛刊所收史料无分段和标点者，均由整理者按文意分段，并施加标点；原著明显错误予以径改；残缺字以□代之，错字、别字、衍字（文）、文字颠倒，改正处加〔 〕；佚文增补文字加【 】，以示区别。

五、为方便使用，整理者对史料中出现的纪事异同、文字具有特殊含义者，均加简注。

我们希冀通过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，汇集一批反映中国近代历史方方面面的史料，恳请读者予以批评指正，帮助我们在史料收集、编辑整理上日臻完善。

中华书局编辑部

2007年3月

# 目 录

## 段祺瑞年谱

整理说明 .....	3
------------	---

卷上 .....	5
----------	---

卷下 .....	77
----------	----

## 吴佩孚正传

整理说明 .....	133
------------	-----

## 初编

吴佩孚之略史 .....	137
--------------	-----

吴佩孚初入宦途之略史 .....	142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吴佩孚之军事略史 .....	145
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吴佩孚驻防湘南之略史 .....	151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吴佩孚对于西南之略史 .....	156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吴佩孚对于内政外交之略史	161
--------------	-----

## 二编

吴佩孚对于皖派之略史	177
吴佩孚撤防之略史	181
吴佩孚对于各界风潮之态度	190
吴佩孚对于各种会议之略史	194
吴佩孚讨段之略史	199

段祺瑞年譜

吳廷燮 撰

## 整理说明

吴廷燮，字向之，江苏江宁人。清末曾任民政部右参议，宪政编辑馆编辑。1914年任政事堂主计局局长，1916年至1928年任北京政府国务院统计局局长，同时任清史馆编修，参加《清史稿》编纂工作。1938年撰《合肥段执政年谱初稿》，当年刊行了线装铅印本。

段祺瑞是袁世凯小站练兵时期的主要骨干之一，与冯国璋、王士珍并称为“北洋三杰”。袁世凯死后，北洋军阀集团分裂为直系、皖系，段为皖系军阀首领，于1916—1920年及1924—1926年两次控制北京政府，任国务总理、执政府执政等职，为北洋军阀统治时期政治舞台上的重要人物。《合肥段执政年谱初稿》记述段祺瑞的一生事迹，为研究北洋军阀统治时期的一些重要活动提供了线索，可供治史者参考。今由章伯锋进行整理，并改名为《段祺瑞年谱》。

# 卷 上

**清同治四年乙丑** 二月初九日午时公诞生于安徽合肥。公讳祺瑞，原名启瑞，字芝泉，晚号正道老人。唐太尉段忠烈王秀实三十八世孙也。二十三世祖讳璋，号芝山樵者，天性至孝，居父丧，庐墓三年，寝苦枕块无殆容，有芝草生于墓前，事迹详县志，并《庐墓记》。九世祖讳本泰，清初由英山迁居寿州南乡保义集坊。曾祖讳友杰，赠荣禄大夫、振威将军。妣杨氏，赠一品夫人。道光中，迁居六安，再迁合肥。祖讳珮，字韫山，咸丰初，值洪杨之乱，与乡人刘壮肃公铭传、张靖达公树声、周刚愍公盛波、周武壮公盛传等联创团练；及淮军兴，又与刘壮肃公等隶李文忠公鸿章部下，以功累保提督衔记名总兵，励勇巴图鲁，授荣禄大夫、振威将军。妣赵氏、曾氏，封一品夫人。父讳从文，赠荣禄大夫、振威将军。母范氏，赠一品夫人。

**清同治五年丙寅** 公年二岁。

**清同治六年丁卯** 公年三岁。

**清同治七年戊辰** 公年四岁。是年公随父母迁居寿州。先是有土豪刘柟、刘枢者，乘洪杨之乱，为暴乡里，公祖韫山公仗义诛之。刘氏以惧韫山公不敢动。及韫山公从军于外，

刘氏时谋报复，至是迁寿州炎刘庙以避之。

**清同治八年己巳** 公年五岁。

**清同治九年庚午** 公年六岁。是年公父买田百余亩于合肥大陶岗，因卜居之。

**清同治十年辛未** 公年七岁。五月初八日，公妹启贤生，后适同邑陈志义。

**清同治十一年壬申** 公年八岁。公祖韫山公任铭军三营统领，驻防宿迁，公至祖任所读书。

**清同治十二年癸酉** 公年九岁。读书祖韫山公任所。正月十一日公二弟启辅，字弼卿生。

**清同治十三年甲戌** 公年十岁。读书祖韫山公任所。八月二十日，公三弟启勋，字子猷生。

**清光绪元年乙亥** 公年十一岁。读书祖韫山公任所。

**清光绪二年丙子** 公年十二岁。读书祖韫山公任所。

**清光绪三年丁丑** 公年十三岁。读书祖韫山公任所。

**清光绪四年戊寅** 公年十四岁。读书祖韫山公任所。

**清光绪五年己卯** 公年十五岁。闰三月初二日，公祖韫山公卒于宿迁军次，公扶柩归葬合肥。

**清光绪六年庚辰** 公年十六岁。

**清光绪七年辛巳** 公年十七岁。公堂叔从德公任山东威海军营官，公往投补营哨书。

**清光绪八年壬午** 公年十八岁。八月二十日，公父从文

公时年三十九岁，在乡遇盗被害，公请假奔丧，不许。函请本县缉盗，旋〔盗〕被获服诛。

**清光绪九年癸未** 公年十九岁。四月初四日，公母范太夫人卒于原籍，公请假奔丧，旋即回营。

**清光绪十年甲申** 公年二十岁。是年同邑李文忠公鸿章创办武备学堂于天津，公报考，取列前茅，遂辞哨书，入堂肄业，学习炮科。

**清光绪十一年乙酉** 公年二十一岁。肄业天津武备学堂。

**清光绪十二年丙戌** 公年二十二岁。肄业天津武备学堂。十月二十二日，夫人吴氏来归。夫人江苏宿迁人，举人名懋伟之女。

**清光绪十三年丁亥** 公年二十三岁。十二月十八日，公长子宏业，字骏梁生。是年公以最优等毕业武备学堂，奉派赴旅顺监修炮台。

**清光绪十四年戊子** 公年二十四岁。冬，李文忠公鸿章奏请选派武备学生五人出洋留学德国，公考选第一名，同行四人，一吴鼎元字之标，一商德全字子纯，一孔庆唐字文池，一滕毓藻字兴甫。

**清光绪十五年己丑** 公年二十五岁。春，公至德国柏林，入其军校见习，继入克虏伯炮厂实习炮工。是年公长女宏淑生，后适同邑李国源字仰尼。

**清光绪十六年庚寅** 公年二十六岁。秋，自德国归来，奉派为北洋军械局委员。

**清光绪十七年辛卯** 公年二十七岁。奉派赴威海办理随营武备学堂，任教习。

**清光绪十八年壬辰** 公年二十八岁。任威海随营武备学堂教习。

**清光绪十九年癸巳** 公年二十九岁。任威海随营武备学堂教习。

**清光绪二十年甲午** 公年三十岁。任威海随营武备学堂教习。

**清光绪二十一年乙未** 公年三十一岁。任威海随营武备学堂教习。

**清光绪二十二年丙申** 公年三十二岁。奉派为新建陆军炮队统带，驻天津小站。

**清光绪二十三年丁酉** 公年三十三岁。公在小站。

**清光绪二十四年戊戌** 公年三十四岁。是年十月，新建陆军改名武卫右军，由大学士北洋大臣直隶总督荣禄节制，公仍统炮队，总办随营学堂。

**清光绪二十五年己亥** 公年三十五岁。十一月，袁世凯署山东巡抚，公随武卫右军开防济南。

**清光绪二十六年庚子** 公年三十六岁。四月二十日，夫人吴氏卒于济南，年三十三岁。

清光绪二十七年辛丑 公年三十七岁。四月十四日，续娶泾阳张氏，故江西巡抚、都察院左副都御史、谥文毅，名芾字小浦之孙女。

十月，袁世凯署北洋大臣直隶总督，奏留公直隶以知府补用，统炮队及总办随营学堂如故，是年延萧县徐树铮为记室。

清光绪二十八年壬寅 公年三十八岁。四月公剿平广宗、威县土匪。

(附阁抄)四月二十五日，直隶总督袁世凯奏剿捕威县土匪情形折。略曰：据清河道袁大化、大顺广道庞鸿书、商务处道员倪嗣冲、统带知府段祺瑞先后稟称：本月初九日，大化、鸿书据赵庄洋教士万其偈面述，闻劫杀教士罗泽普【之】赵洛凤父子，现匿威县鱼隈村内，请为拿办。商嘱祺瑞派队前往查缉。当于初十酌拨数百人由祺瑞亲带驰往，令队驻村外，派员绅入村开导，勒令交出匪犯，决无株累。村人谓赵洛凤等实未在村，愿为访拿，忽有马弁自村东之李村来报该处聚有匪众，结队剽掠，适南宫县教谕郑杰等奉差经过，已被劫掳入村，请撤兵暂退，冀可释放。当以教谕被掳，恐其加害，遂即撤兵。该匪等旋将郑杰放出，截留银两各件。惟匪众肆劫，久恐滋蔓，因会商定议十二日仍由祺瑞带队前往李村，先

令土人入晓利害，但将首犯交出，即可免予深究。乃该匪等，闭门抗拒，置若罔闻。自村北张庄出匪数百，列阵抬枪抄击。官军当即分队抵击，毙匪数百，余众逃散。因该匪多系乌合，又环近村落，恐波及良民，遂亦收队。方冀受创知惧，不料该党不悛，四出纠胁，两三日间，集众约五六千人，称为景廷宾复仇。正拟进兵查办，适有章华村良民来军诉称，该匪强逼，该村惧被扰害，恳往援救。当有嗣冲、祺瑞、大化、鸿书率兵前进，距李村二里许，匪徒预伏三面，官军分兵抵御，毙匪三百余名，匪众不支，仍四面逃逸。各营亦即敛队，商派印委员绅分路劝谕，以期悔悟解散。乃于十七日早间，忽接寺庄教堂函报该处又聚匪四五千人，谋攻该堂。祺瑞立即督队往援，遇匪于途，距教堂约三里，匪徒列队迎敌，异常凶悍，枪炮甚多，但不能取准命中。酣战两时之久，仅伤官军四人，各营奋力冲击，以马队抄袭其后，毙匪四百余名，连毙骑马匪首数名，匪始奔溃。夺获前膛大炮三尊，抬炮八十一具，火枪、旗帜、刀矛二百三十万余件。是役该匪意在攻掠教堂，故悉集精锐，多携枪炮，冀可一逞其志。不图中途遇兵，凶锋顿挫，且连日战北，强壮者大半殄戮，附从者相率胆落，计穷势蹙，多已悔惧思散，遂即乘此机会，多遣员绅，分赴各村，剀切开导。先使乡愚不至再受煽惑，误入迷途，然后设法购缉首要，自可依次清理。

docsriver文川网  
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

(下略)<sup>①</sup>。奉朱批：“著即督饬开导乡愚，毋被煽惑，并严谕各属地方官，勤求民瘼，加意拊循，是为切要。”

六月初五日，以武卫右军总办随营学堂劳【绩】，保准免补知府，以道员仍留原省补用，并加二品衔。

(附阁抄)直隶总督袁世凯奏曰：臣部武卫右军，自募练之始，即规仿西制，创设德文暨炮队、步队、马队四项随营武备学堂，于所部挑选学生入堂，并拟定条规，每届两年期满，汇奖一次。光绪二十四年四月第一次期满，经大学士督臣荣禄请将在堂各员生，择尤照异常劳绩给奖。奉旨：“著照所请。钦此。”二十六年四月，臣在东抚任内，适届第二届时满，维时军务倥偬，未遑核奖，扣至本年四月，又届第三次期满。据该堂总办知府段祺瑞等援案开单详请奏咨给奖。伏计该堂各员生自二十四年奏奖之后，迄今又历四年，臣督饬该总办率同监督、教习各员，认真训迪，不惮辛勤，各学生南北随营，循序程功，寒暑不辍，经迭次考试，类多勇猛精进，实觉月异而岁不同，其毕业诸生，材艺有成者，或拔任营员，或经湖北、山西、陕西各省纷纷咨调，派充教习、营弁。其志

<sup>①</sup> 原文如此。

期远到者选五十余名派赴日本游学，以资深造。近时直隶募练新军，所派将校官弁，亦多取材于此，而随时续送诸生，锐意向学者，尚复实蕃有徒。风气之开，成材之众，有不难拭目俟之者。现值两届期满，自应据情奏请奖叙。谨缮清单，恭呈御览。奉朱批：“著照所请，该部知道。单并发。”

七月初六日，以剿平广宗、威县各匪劳绩，保准赏戴花翎，加奋勇巴图鲁。

(附阁抄)袁世凯片奏。略曰：再留直补用道段祺瑞，此次派令统带武卫右军前往广宗剿办逆匪。该道建议夤夜深入，直捣巢穴，不得旁攻村落，多杀裹胁愚民，卒能将件只村一鼓而平，余匪瓦解，谋定后动，识略堪嘉。又，威县匪徒蠢动，声为景逆复仇。段祺瑞与倪嗣冲移军往御，连日三捷。迨匪徒溃散，戒士卒不许追击，尤不许一卒一骑入村搜捕，保全甚多，匪畏民怀。合无仰恳天恩，将二品衔直隶补用道段祺瑞，赏戴花翎，并加勇号。

是年，公次女宏彬生，后适同邑张道宏。

清光绪二十九年癸卯 公年三十九岁。

十月十六日，置练兵处，命庆亲王奕劻总理练兵事务，袁世凯充会办大臣，铁良襄同办理，仍饬妥议应办事宜。

十一月初九日，庆亲王等请简派练兵处差使，公以直隶补用道充军令司正使。

**清光绪三十年甲辰** 公年四十岁。

五月，任陆军第三镇统制官，编练第三镇。是年，公三女宏巽生，后适项城袁鼎勋。

**清光绪三十一年乙巳** 公年四十一岁。

正月，调任第四镇统制。

八月，转任第六镇统制。袁世凯、铁良奉上谕校阅新军，秋操于河间，公任北军总司令。是年，令徐树铮留学日本。

**清光绪三十二年丙午** 公年四十二岁。

正月，公回第三镇统制，并任北洋武备学堂监督兼军官学堂总办。

二月二十三日，授福建汀州镇总兵，仍留原任。

十月，为长子宏业娶于秦氏。是年公四女宏筠生，后适江宁奚东曜。

**清光绪三十三年丁未** 公年四十三岁。调公办陆军各学堂。

九月十日，授镶黄旗汉军副都统，不之任。是年，公五女宏英生，生九岁殇。

**清光绪三十四年戊申** 公年四十四岁。

九月二十三日，公任会考陆军毕业生主试大臣。

十月初四日，会醇亲王等复奏取优等沈文郁、蒋作宾等二十七名，上等赵康时、周承菼等四十一名。是年公长孙女昌馨生，后适番禺曾昭德。

清宣统元年己酉 公年四十五岁。

九月，任会考陆军留学生主试大臣，复任第六镇统制。是年前二月十四日，公长孙昌世字禹望生。

十月初十日，公六女宏荃生，后适湖南傅树苍。

清宣统二年庚戌 公年四十六岁。

十一月十七日，命署江北提督。二十四日，谢恩召见。

十二月初一日，请训召见，寻赴任。派徐树铮为江北军事参议。

清宣统三年辛亥 公年四十七岁。

三月初九日，陆军协参领魏宗瀚派充陆军十三协统领官，并给陆军协都统衔。

四月初九日，奏请试办江北宣统四年预算表册。又奏湖河水势情形。

五月二十七日，陆军协参领蒋雁行，派充江北督练公所。

六月十一日，奏请免征江北租课、厘金、盐务官运增额。

(附原奏)奏为协款无著，恳恩饬由部收部发恭折仰祈圣鉴事：窃查江北本非行省，处受协之地，无筹款之

权，的本饷本属不敷，协济又皆罔应，经历任提臣披沥陈请，凡所以屡渎宸听而重烦部筹者，业已至再至三，而犹能苟且敷衍，以至于今，则皆赖部臣迭为救助。臣到任后，接准度支部咨行议复裁撤苇营。原奏内称：江北练兵需款，臣部自当兼筹并顾等语。尤见机臣公忠体国，维持兵事，不遗余力。但各处指拨者，如四岸溢销，年约六十万两，淮安关税约二十万两，盐斤加价抵补徐州膏捐十万两，永州裁饷十六万两，淮商票本二万五千两，虽略合预算一百万两之数，而历年入款均难如额。嗣经度支部议准于江南解部盐斤加价内，指拨三十万两，以三年为限，借资补助；然抵拨膏捐之盐斤加价，与夫永州裁饷，数年来江南财政公所应解之款，已积欠六十二万之多。去年所入，仅溢销十三万两，关税六万两，票本二万五千两，合之部拨加价统计不过五十余万两。本年入款溢销，只报十万两，较去年又减三万两。淮关春季收数，只报一万三万余两，较去又减征一半，亏短之数，已可逆睹。迨明年则部拨加价停止的款二十余万矣。夫以一协三标十一营之饷，本年加闰，现经核减预算，仍需一百万两之谱。明年亦需九十余万两，而协款短绌，每下愈况，实属难以支持。况江北界连四省，伏莽潜滋，不得不远虑及之。拟请将应解之款，一律解部，再由臣赴部按预算之数请领。虽计数不敷，而在部臣统筹全局，不难

挹彼注兹，移缓就急，且溢销关税，视年岁丰歉以为衡，溢销则既有盐政处督策进行，关税亦可由度支部设法整顿。即江南加价裁饷两项欠六十二万两，合之本年共八十八万两，由部行催亦不至，一味支吾搪塞。其解部盐斤加价一款，拟请永远指拨备抵溢销关税之不足，如此略为变通，于军政前途，所裨甚大，臣亦明知库帑之空虚，催解不易，不应使部臣独任其难。但养兵所以弭变，兵无以养，变且立形。与其事迫求援，使部臣临时棘手，何如先期呼吁，俾部臣未雨绸缪。合无仰恳天恩，俯念江北情形，与各省不同，兵饷所关，与他款不同，饬下度支部，准将协款改归部收部发，指实拨付，以固军心。江北幸甚，大局幸甚。至本年为成镇之期，项饷如何筹措，容当咨商陆军部通盘计画，再行奏明办理。所有江北协款无著，请由部收部发录〔缘〕由，理合恭折具陈，伏乞皇上圣鉴训示。谨奏。奉朱批：“度支部议奏。欽此。”

再，江北宣统三年预算岁入各款，经资政院决议，租课增银一万两，厘金增银三万两，盐务官运收入增银三百二十两。查江北租课，征自湖河各滩，地瘠民贫，原定租额，历年均有蒂欠。今欲额外征收，民力实有未逮。江北厘金由臣衙门主持，派员征收者，现存十一局，原额七万串，自光绪二十七年以来，六次增加，比较定额，已达十二万八千串。近则连年荒歉，百货壅滞，委员视为

畏途。现定额数，尚不可恃，亦未便再议增加，其盐务官运收入一项，现值岸销疲敝，余利至微，但议增之数，尚不甚巨，已饬承办委员照数勉力筹解。除电达度支部查照外，理合附片陈明，伏乞圣鉴训示。谨奏。奉朱批：“度支部知道。钦此。”

八月十二日，奏宣统二年冬季报告册咨送度支部。又，奏清河县平粜银两在善后款内拨还。武昌革命军起，十三日，会两江总督张人骏，奏光绪三十二年正月至宣统二年十二月，江北各防营拿获著名土匪、会匪出力四十二员，酌议保奖。

(附原奏)江北匪氛素炽，结盟拜会，几于相习成风，而拒捕抗官大属肆无忌惮。实在出力各员，均能不避艰险，允宜酬勳，方足以策励将来。再，此折系臣祺瑞主稿。奉朱批：“该衙门议奏，单片并发。”

九月，召回京任第二军军统。二十七日，命署湖广总督会办剿抚事宜。

十月初四日，请训，寻赴任，兼统冯国璋所统各军，仍驻孝感。初九日上谕，以武汉肇变，比月以来，锋镝交加，死亡枕藉，命协商慈善救济会，加意抚恤。十五日，以内阁电，退

出汉口、汉阳之军。二十八日，奏汉阳镇总兵张有亮，查无下落，命授李长泰汉阳镇总兵。是月，派徐树铮为总参谋。

十一月二十六日，奉内阁电：接上海伍代表廷芳电，停战延期至十一月二十七日，希通饬所属暨所部各军队一体遵照，并详告汉口领事。二十六日，又奉内阁电：接伍代表廷芳电，停战展期，应自十一月二十七日午前八时起，至十二月十一日前八时止。

(附公复内阁电)艳电嘱知，停战以后，不得进攻，第一军早已切实遵办。惟自停战以后，连日岳州修垒增兵，又念七日江西运兵十一船至武昌，又有兵【舰】上驶之报。现即一再申明，倘该党从此再有此等举动应付，即请示知办法，以便遵守。

是年公次子宏谟生，生十三岁殇。

民国元年壬子(改用阳历，以辛亥年十一月十三日为元正)公年四十八岁。

一月二十六日，公率同各路将领，电请定共和国体，清廷逊位，改建中华民国。

(附电文<sup>①</sup>)内阁、军咨、陆军并各王大臣钧鉴：为痛陈利害，恳请立定共和政体，以巩皇位而奠大局，谨请代奏事。窃维停战以来，议和两月，传闻宫廷俯鉴舆情，已定议立改共和政体。其皇室尊荣及满蒙回藏生计权限各条件：曰大清皇帝永传不废<sup>②</sup>；曰优定<sup>③</sup>大清皇帝岁俸不得少于四百万两<sup>④</sup>；曰筹定八旗生计，蠲除满蒙回藏一切限制；曰满蒙回藏与汉人一律平等；曰王公世爵概仍其旧；曰保护一切私产<sup>⑤</sup>。民军代表伍廷芳承认列于正式公文，交<sup>⑥</sup>万国平和会立案，云云；电驰报纸，海宇闻风。率土臣民，罔不额手称庆，以为事机至顺，皇位从此永保，结果之良，轶越古今，真国家无疆之庥也。想望懿旨，不遑朝夜。乃闻为辅国公载泽、恭亲王溥伟等一二亲贵所尼，事遂中沮，政体仍待国会公决。祺瑞自应力修战备，静候新政之成。惟念事变以来，累次懿旨，莫不轸念民依，惟国利民福是求，惟涂炭生灵是惧。既颁十

<sup>①</sup> 据中国史学会主编《辛亥革命》(八)第173—174页，宣统三年十二月初七日段祺瑞致内阁电原文校。

<sup>②</sup> 《辛亥革命》(八)无“曰大清皇帝永传不废”九字。

<sup>③</sup> 《辛亥革命》(八)无“优定”二字。

<sup>④</sup> 《辛亥革命》(八)作“三百万”。

<sup>⑤</sup>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私产”前有“原有”二字。

<sup>⑥</sup>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交”后有“海牙”二字。

九信条<sup>①</sup>，誓之太庙；又允召集国会，政体付之公决。又<sup>②</sup>见民为国本，宫廷洞鉴，具征民视民听之所在<sup>③</sup>决，不难降心相从。兹既一再停战，民军仍坚持不下，恐决难待国会之集。姑无论牵延数月，有兵溃民乱盗贼蜂起之忧，寰宇糜烂，必无完土，瓜分惨祸，迫在目前；即此停战两月<sup>④</sup>间，民军筹饷增兵，布满各境。我军皆无后援，力太<sup>⑤</sup>单弱，加以兼顾数路，势益孤危。彼则到处勾结土匪，勒捐助饷，四出煽<sup>⑥</sup>扰，散布诱惑。且于山东之烟台，安徽之颍、寿境界，江北之徐州以南，河南之光州[山]<sup>⑦</sup>、商城、固始，湖北之商[麻]<sup>⑧</sup>城、襄樊、枣阳等处，均已分兵前逼。而我皆困守一隅，寸筹莫展。彼进一步，则我之东、皖、豫即不自保。虽祺瑞等公贞自励，死生敢保无他，而饷源告匮，兵气动摇，大势所趋，将心不固。一旦决裂，何所恃以为战。深恐丧师之后，宗社随倾，彼时皇室尊荣，宗藩生计，必均难求满志。即拟南北分立，勉强支持，而以人心论，则西北骚动，形既内溃；以地理论，则

①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信条”后有“宪法”二字。

②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又”作“可”。

③ 《辛亥革命》(八)无“在”字。

④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月”后有“之”字。

⑤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太”作“本”。

⑥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煽”作“窜”。

⑦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州”作“山”。“州”误。

⑧ 《辛亥革命》(八)“商”作“麻”。“商”误。

江海尽失，势成坐亡。祺瑞等治军无状，一死何惜。特捐躯自效，徒殉愚忠，而君国永沦，追悔何及，甚非所以报知遇之恩也。况召集国会之后，所公决者尚不知为何项政体，而默察人心趋向，恐仍不免出于共和之一途，彼时万难反汗。是徒以数月水火之患贻害民生，何如预行裁定，示天下以至公。使食毛践土之伦，歌舞圣明，零涕感激，咸谓唐虞至治，今古同揆，不亦伟哉。祺瑞受国厚恩，何敢不以大局为念；故敢比较利害，冒死陈言。恳请涣汗大号，明降谕旨，宣示中外，立定共和政体，以现在内阁及国务大臣等暂时代表政府，担任条约、国债及交涉未完各事项，再行召集国会，组织共和政府，俾中外人民咸与维新，以期妥奠群生，速复地方秩序；然后振刷民气，力图自强，中国前途，实维幸甚。不胜激切待命之至。谨请代奏。

二月二十九日，袁世凯为临时大总统。

三月二十日，公任陆军总长。派徐树铮为军学处处长。

八月十九日，公布参议院议决陆军官制。三十日，令陆军学生务知服从命令为第一天职。

九月七日，令授黎元洪、黄兴及公为陆军上将。八日，公布制定陆军官佐补官暂行章程。十一日，令徐树铮署军马司司长兼管总务厅事。十二日，公呈准陆军平时赏恤暂行

简章。

十月十日，令授孙文、黎元洪大勋位。唐绍仪、伍廷芳勋一位。黄兴、程德全、冯国璋及公勋一位。十一日，公布制定陆军团旗。二十三日，公布制定陆军礼服及制服。二十九日，公布参谋本部官制。

十一月初一日，令傅良佐为察哈尔副都统。二十二日，陆军部令施行陆军预备学校条例。

十二月初六日，公布陆海军勋章令及陆海军叙勋条例。十二日，公布各省陆军测量局编制大纲。十五日，公布参议院议决戒严法。

是年派金绍曾、吴昭麟、毛继成、陈宽沅参事厅参事。张伯英委员长。林摄军衡司司长，沈郁文军务司司长，翁之麟军械司司长，魏宗瀚军学司司长，罗开榜军需司司长，方擎军医司司长，施尔常军法司司长。梁建章、塔齐贤、庄景珂秘书。是年公第七女宏言生，生十七岁殇。

**民国二年癸丑 公年四十九岁。**

一月十三日，令薛宜琪为陆军卫生材料厂厂长。

三月十四日，公布制定陆军礼节。二十六日，令曾毓隽为陆军军需监。

四月一日，公布制定陆军惩罚令。三日，陆军部令公布陆军审计现行规则。八日，公布修正陆军勋章令第三条。

五月一日，公暂代国务总理。二日，内务总长赵秉钧给

docsriver文川网  
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

假，著内务次长言敦源暂行代理。八日，令卢弼署国务院秘书长。十三日，令李纯加陆军上将衔。十七日，公布制定担架术教育令及步兵操典。二十五日，令尹昌衡川边地域应守前清末年界限，勿过江达以西。

六月一日，公布制定陆军校阅条例。九日，召江西都督李烈钧来京。任命黎元洪兼署江西都督事。十三日，令尹昌衡为川边经略使，胡景伊为四川都督。十四日，令胡汉民为西藏宣抚使，陈炯明为广东都督。二十一日，令各省裁兵节饷。令军人服从命令，勿得踰越范围。令派荫昌、陈宦查办保定军官学校校长蒋方震在校自戕案。

(附令文)据保定军官学校职员张翼鹏等呈称，校长蒋方震在校自戕，系因陆军部军学司长除斥异己，任用私人，刁难把持，诸事掣肘等语。军事教育，关系重大，岂容部员任性妄为。校长蒋方震，以身殉校，情殊可悯，陆军部军学司司长魏宗瀚，于所辖军校，果有前项情弊，实属循私溺职。应即派荫昌、陈宦按照原呈各节，秉公确查，据实具复。原呈著抄给阅看。此令。

二十四日，令戴戡为贵州民政长。三十日，令柏文蔚为陕西筹边使，孙多森安徽民政长兼署都督。是月，陆军部致江苏都督函，解散军界联合公会及铁血团。

七月三日，令李钟本为陆军测量监。五日，令张凤台为河南军政长。令据山西都督阎锡山呈报，以晋军援后套剿平台梁大余太等处，攻克苏白尔盖昭庙，分援白灵，团长赵守钰等予奖有差。七日，令尹昌衡兼领川边都督事。十日，陆军部呈准改编陆军电信教导营条例。十二日，令李纯署九江镇守使。十三日，令授张作霖勋五位。十五日，令刘次源暂护福建民政长。十六日，令准赵秉钧辞内务总长。令段芝贵授陆军上将江西宣抚使。毕桂芳暂护黑龙江都督兼护民政长。十七日，令朱启钤暂代国务总理。令赵秉钧为步军统领。刘若曾署直隶民政长。十八日，令准刘揆一辞工商总长。令授张勋勋二位。十九日，令公仍代国务总理。王占元加陆军上将衔。二十一日，以湖口等处乱党暴动，宣布戒严。令赵秉钧为北京警备地域司令官，陆建章副之。令授张文生勋五位。二十三日，令冯国璋为江淮宣抚使。署内务次长王治馨暂代部务。二十五日，令应德闳兼会办江苏军务。福建陆军师长许崇智，私电语多狂悖，公呈请明令褫革军职军官拿办。二十六日，令以陈炯明宣告独立，褫革都督。二十七日，令免孙多森安徽都督，以倪嗣冲为都督兼署民政长。二十八日，令据江西宣抚使段芝贵等报克复湖口，特发犒银十万元。三十日，荫昌、陈宦呈复查魏宗瀚控案，仍饬公存部参阅，随时考核。三十一日，令吴光新加陆军中将衔。令热河都统熊希龄为国务总理。公尚在任。